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4-040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9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7月22日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程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经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深交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关于终止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详见2024年7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推出激励计划的目的是为了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人员的积极性和凝聚力，有利于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发生变化的影响，公司继续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为充分落实对员工的有效激励，结合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战略发展，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拟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同时一并终止与之相关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配套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李春英先生、陈佳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后实施。

《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2024年7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公司章程》内容详见2024年7月23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内容详见2024年7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8月7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2024年7月23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